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的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草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各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重组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誉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全部股权，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暨增加标的公司的公告》，增加深圳市诚捷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为标的公司，增加标的公司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9 月 3 日、9 月 10 日、9 月 17 日、9 月 25 日、10 月 9 日、10 月 16 日、10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2018-050、2018-056、2018-059、2018-060、2018-064、2018-067、2018-072），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11 月 12 日、11 月 19 日、11 月 26 日、12 月 3 日、12 月 10 日、12 月 17 日、12 月 24 日、2019 年 1 月 2 日、1 月 9 日、1 月 16 日、1 月 23 日、1 月 30 日、2 月 13 日、2 月 20 日、2 月 27 日、4 月 26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2018-077、2018-079、

2018-080、2018-081、2018-083、2018-084、2018-087、2019-001、2019-002、2019-003、2019-004、2019-007、2019-009、2019-010、2019-011、2019-034)。

2019年3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同日公布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重组相关文件。

2019年3月1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11号）。公司2019年3月26日回复了问询函，并根据问询函的内容和回复修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重组相关文件并公告。

2019年4月1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9】第16号），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回复了该问询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有序推进，因重组方案中经审计的财务资料接近六个月的有效期，目前相关中介机构正就标的公司更新的财务数据开展尽职调查、审计等工作。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将在完成相关工作后更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重组相关文件后并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公司股票不停牌前提下进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核准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0日